

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(中国)保险公司

附加产品保证责任免除保险条款

兹经投保人与保险人双方同意，保险人对下列情况导致的损失、责任不负责赔偿：

- （1）产品或其一部分无法达到其预期功能；
- （2）产品本身的损失和损坏；
- （3）产品替换费用；
- （4）产品收入的退款。

本条款系本保险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。本条款与本保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，以本条款为准；本条款未尽事宜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